## 【臺南市 114 年度 SUPER 教師獎甄選】計畫

一、辦理宗旨:臺南市教師會(以下簡稱本會)為發揚優質教育理念,發掘優良教師,推廣 良師典範,藉此助於社會對教師角色之重視與肯定,帶動人才培育之良性循 環,給予教師實至名歸的鼓勵,並激勵專注認真、抱持理想的好老師深耕教 育,並發揮積極正向的影響力,特辦理本活動。

二、指導單位: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

三、主辦單位: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、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

#### 四、推薦條件:

1、現任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幼兒園)之教師,並為本會入會滿一年以上之會員,任 教年資滿三年以上,且近三年內未受行政記過以上之處分。符合下列三個基本條件, 以及附加條件其中之一者,均可被推薦(或自我推薦)參加。

基本條件: (1) 對教學工作有熱忱。

- (2) 對教材研發有創意。
- (3) 對班級經營有活力。

附加條件: (1) 對學校興革有助益。

- (2) 對弱勢關懷盡心力。
- (3) 深受學生、同事、家長喜愛,對教育有深刻影響力。
- 2、曾獲選本市 SUPER 教師獎首獎或全國 SUPER 教師獎首獎者,不得再報名。
- 3、本會理監事及會務人員(依本會章程規定,經理事會通過之幹部),任期內不得報名。
- 五、推薦時間:即日起至民國114年2月27日(四)止。
- 六、推薦方式:歡迎學校同仁、家長、學生或主辦單位所屬學校教師(工)會推薦報名,更歡 迎教師本人自我推薦報名,名額不限。

### 七、報名方式:

- 1、報名表:請逕至【本會網頁 http://www.tneu.org.tw/】下載並填妥推薦報名表(A4 直式橫書,以10~31 頁為原則,至多不逾31 頁),檢附個人生活照(獨照)2張及師生互動數位照片(jpg 檔)3張,並提供114年3月份授課日課表,註明可到校訪視時間區段。評審以面談為主要方式,評審認為有其必要,再進行電話訪談。面談以及電訪對象由參選者自行決定。
- 2、以上資料,請於報名截止日(民國 114 年 2 月 27 日)前,透過 e-mail 傳送檔案至本會會務信箱 tnta.teacher@gmail.com 完成報名,並請來電 06-2089766 確認。
- 3、參選資料收件後,恕不接受更換。
- 4、參選者平日豐富之教學檔案資料可於評審委員到校訪視時,再做呈現。

#### 八、遴選方式:

- 1、遴選期間自民國 114 年 3 月 5 日(三)起,至 114 年 3 月 25 日(二)止。
- 2、由本會遴聘遴選委員組成遴選委員會,針對報名參加甄選活動之教師、學校同仁、學生及家長,依據評審表指標,實際到校進行課堂觀察、資料參閱及個別訪談。遴選委員會設置幼兒園組、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職組、大專組等5組。各組得選出優選獎若干名,首獎1~2名。

#### 九、獎勵方式:

- 本會預計於928教師節前夕,公開辦理頒獎典禮,邀集各方嘉賓蒞臨,表揚各組得獎教師。
- 2、「SUPER 教師獎」優選獎得主:每名獲頒獎金3,000 元及榮譽獎牌(盃)。
- 3、「SUPER 教師獎」首獎得主:每名獲頒獎金 10,000 元及榮譽獎牌(盃)。
- 4、得獎者若未能親自出席頒獎典禮領獎,得委託代理人;但得獎者若未委託代理人出席 頒獎典禮領獎,將視同放棄獎金及獎牌(盃)。

#### 十、SUPER 教師獎首獎得主應配合義務:

- 1、獲選本會「SUPER 教師獎」各組首獎之教師,將代表本市參加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「114年度 SUPER 教師獎」全國遴選,在 114年4月17日(四)前需提報參加全國選拔之資料,本會將擇期辦理「SUPER 教師傳承會議」,請務必出席參加。
- 2、配合本會安排之各項採訪(僅限於與本獎項事蹟有關之事項)。
- 3、受邀為本會所辦理教師專業成長之研習講師。
- 4、若經費許可,應接受本會委託之人員或單位之採訪,以出版 SUPER 教師獎相關刊物、書籍。
- 5、擔任下一屆 SUPER 教師獎頒獎典禮之頒獎人。
- 6、獲得本市首獎者,應邀擔任下一屆 SUPER 教師獎遴選委員會委員。

#### 十一、活動聯絡人:

1、本會 SUPER 教師推動小組召集人: 黃玫菁老師

電話:0960-506766

2、本會辦公室會務秘書:李奕婷祕書

電話:06-2089766 e-mail:tnta.teacher@gmail.com

地址:710 臺南市永康區中華二路 358 巷 26 號

# 【臺南市 114 年度 SUPER 教師獎甄選】推薦報名表

	(参	選組別	□幼	兒園	[組□	國小組	□國中組	□高中職	組大	<u>專組)</u>	
參出	美人					服務	臺南市(	)區	會員		
姓	名					學校	(	)	卡號		
出	生	生	н	月日(歳)	任教	服務	滿( )年	) 在			
日	期	年	月	П (	( 歲)	領域			年資	/FR) (	)年
聯	絡	公:( )				行動			性別	□男	;
電	話	宅:( )				電話			生力	□女	7
電	子										
信	箱										
聯	絡										
地	址										
推	薦	□他人推薦	(請填)	窝推薦	人資料)	學校支會長			學校支會長		
方	式	□自我推薦				簽名			行動電話		
	推着	薦人姓名		月	<b>服務單位</b>	/ 現職	聯終	電話	典參	選人關係	
推薦 	人意	.見:									

<b>領只 / 以 10-31</b>	頁為原則,至多不達	型 JI 只 7 應答 踩不	X 1 只 °		

- 1.請附上3月份授課日課表,註明可到校訪視時間區段,以供評審到校教學訪視之時間安排參考。
- 2.個人生活照(獨照)2 張及師生互動數位相片 3 張(jpg 檔)
- 3.請自行安排受訪對象及人數,現今或以往同事、在校生或畢業生、在校生或畢業生家長等。
- 4.評審以面談為主要遴選方式,倘若受訪者無法於訪視時間到校,**評審認為有其必要,才進行電訪。**
- 5.請提供電訪名單:前述對象各1~2位的姓名及聯絡電話或手機號碼。
- 6.報名表第一頁學校支會長必須親自簽名,第一頁可拍照後,隨附報名表件寄件。

#### ◆電訪資料表

受訪者1	與參選人關係	聯絡電話/手機	受訪者2	與參選人關係	聯絡電話/手機
受訪者3	與參選人關係	聯絡電話/手機	受訪者4	與參選人關係	聯絡電話/手機
受訪者5	與參選人關係	聯絡電話/手機	受訪者6	與參選人關係	聯絡電話/手機